

宁县教育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精神，我局即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整体支出分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两部分，基本支出的评价重点是厉行节约保运转，降低行政成本；专项支出的评价重点是规范管理促发展，提高资金绩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宁县教育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草拟地方性教育工作法规草案和规章制度；研究提出全县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制定教育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拟定教育体制改革政策，指导并协调实施；统筹管理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学前教育以及社会力量举办的各类教育，负责组织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和教师继续教育工作；负责组织高考、高（初）中毕业生会考工作；负责管理全县中小学生学籍和学历证书核发工作；研究提

出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学基本要求；负责审定中小学教学用书的征订工作；指导各类教育教学改革；指导实施教育工作的督导与评估；指导实施校园安全工作；主管全县的教师工作，负责实施教师资格制度，统筹规划全县教师队伍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教育系统职称改革、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以及工资晋升、各种补助、津贴的报批工作；规划并指导全县各级学校思想政治、体育、卫生、艺术、安全、国防等教育和工作；统筹管理本部门工作经费；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经费筹措、教育基础建设投资和教育收费等政策；加强对“义保”经费及其它教育经费的监督与管理，依法在教育内部开展财务审计；按有关规定管理教育援助、教育贷款；指导教育基本建设、教育装备和勤工俭学工作；负责指导项目学校建设工程的规划、报批、设计、预算、招（议）标和竣工验收工作；配合审计部门做好项目资金的审计监督工作。

（二）年度履职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资金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推进全县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

（三）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为了进一步细化绩效目标，加强资金监管。确保按标准及时下达各项经费，保障机关、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同时客观、全面、公正的反映各项目实施的效益、以及预算执行情况，及时查缺补漏，纠正偏离绩效目标的行为。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我县共规划教育基建项目 84 个。省列为民办实项目“扩食堂、改厕所”项目已全部完工，“建宿舍”项目(宁县米桥初中教师周转宿舍建设项目)已完成年度目标，正在进行装饰装修施工。中央预算内项目(宁县龙一小学教学楼建设项目)已完成主体框架施工，正在进行设备用房和消防水池主体施工。学前教育项目(宁县太昌镇东风村幼儿园建设项目)已完成立项、初设及施工图设计，正在招标。其余项目已全部完工。长效机制项目(宁县良平初级中学校园管网铺设项目)正在消防水池施工，其余项目已全部完工。薄改、综合奖补及特殊教育项目已全部完工，完工率 90.36%。县城新区教育综合体，幼儿园项目、新区初中宿舍楼及实训楼已完工，其它项目正在多方筹措资金。县职教中心项目实训楼招标已结束，男女生宿舍楼正在进行招投标。

（五）预算执行情况

1、教育专户及局机关经费收支情况。2023 年，我局专项经费户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360.4158 万元，支出 7360.4158 万元，无结转结余。机关经费户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5.7273 万元，支出 1025.7273 万元，无结转结余。

分科目情况：专项经费户教育支出拨款 5955.0293 万元，支出 5955.0293 万元，无结转结余；科学技术支出拨款 1198.9977 万元，支出 1198.9977 万元，无结转结余；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拨款 206.3888 万元，支出 206.3888 万元，无结转结余；农林水

支出拨款 13.9964 万元，支出 13.9964 万元，无结转结余。经费户教育支出拨款 800.4662 万元，支出 800.4662 万元，无结转结余；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拨款 146.3973 万元，支出 146.3973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费 71.9247 万元，养老保险缴费 65.259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230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22 万元；卫生健康（行政单位医疗）支出拨款 40.8638 万元，支出 40.8638 万元；农林水（扶贫-驻村工作队补助）支出拨款 38 万元，支出 38 万元。

2、义保经费收支情况。甘财教〔2022〕50 号文件提前下达我县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 4884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790 万元，省级资金 1094 万元。甘财教〔2023〕23 号下达我县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396 万元，省级资金 74 万元，总计下达 5354 万元，春季学期下达学校 1890.94 万元，秋季学期下达学校 3463.06 万元，全年共计下达 5354 万元。

3、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收支情况。甘财教〔2022〕50 号文件下达我县 2023 年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3284 万元，甘财教〔2022〕30 号文件下达 651 万元，全年共计下达 3935 万元。春季学期下达学校 1958.5 万元，秋季学期下达学校 1722.5687 万元，全年共计下达学校 3681.068736 万元。

4、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收支情况。甘财教〔2022〕50 号文件下达我县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

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669 万元，甘财教[2023]23 号文件下达 162 万元，全年共计下达 831 万元。春季学期下达学校 388.43125 万元，秋季学期下达学校 379.4625 万元，全年共计下达学校 767.89375 万元，结转 2022 年使用 137.08125 万元。

5、学前教育幼儿免保教费收支情况。2022 年学前教育幼儿免保教费结转 21.9975 万元，甘财教[2022]57 号文件下达 1142.36 万元，共计 1164.3575 万元。春季学期下达幼儿园 554.526 万元，秋季学期下达 457.95 万元，全年共计下达幼儿园 1012.476 万元，累计结余 151.8815 万元。

6、普通高中学生免学杂费和助学金收支情况。2022 年结转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158.379 万元。甘财教[2022]57 号文件下达我县 2023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450.33 万元，甘财教[2023]20 号文件下达-67.48 万元，庆市财教[2023]10 号文件下达 4.69 万元，庆市财教[2023]61 号文件下达-0.7 万元，全年总计 386.84 万元，春季学期下达和发放 229 万元，秋季学期下达和发放 219.8 万元，全年共计 448.8 万元，结转 2024 年使用 96.419 万元。2022 年结转普通高中免学杂费 21.3934 万元，甘财教[2022]57 号文件下达我县 2023 年普通高中免学杂费 61.02 万元，甘财教[2023]20 号文件下达-40.17 万元，庆市财教[2023]10 号文件下达 0.64 万元，庆市财教[2023]61 号文件下达-1.04 万元，全年共计 20.45 万元，春季学期下达和发放 24.8552 万元，秋季学期下达和发放 28.1896 万元，全年共计下达和发放

53.0448 万元，结转 2024 年使用-11.2014 万元。

7、中职免学杂费和助学金收支情况。甘财教[2022]57 号文件下达我县 2023 年中职助学金 165.26 万元，甘财教[2023]20 号文件下达 51.82 万元，庆市财教[2023]10 号文件下达 1.72 万元，庆市财教[2023]61 号文件下达 0.54 万元，全年共计下达 219.34 万元，春季学期发放 95.7 万元，秋季学期需发放 101.9 万元，至 2023 年底滚动缺口 45.862 万元。2022 年中职免学杂费缺口资金 93.721 万元，甘财教[2022]57 号文件下达我县 2023 年中职免学杂费资金 169.49 万元，甘财教[2023]20 号文件下达 35.7 万元，全年共计下达 205.19 万元，2023 年春季学期支付 114.9 万元，秋季学期需 114.5 万元，至 2023 年底中职免学杂费资金滚动缺口 117.931 万元。

8、高职免学杂费和书本费收支情况。甘财教[2022]57 号文件下达我县 2023 年高职免学杂费和书本费 79.25 万元，历年结余 2.25 万元。春季需发放 83.5 万元，目前已录入财政支付系统。

9、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费资金收支情况。甘财教〔2022〕50 号文件下达我县 2023 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费 1007.52 万元(中央 630.96 万、省级 376.56 万)，共计下达资金 1007.52 万元。

10、部门预算县列项目经费收支情况。宁财发〔2023〕1 号文件下达我局教育配套资金 2594.2 万元，其中中职免学费县配套 82 万元，中职助学金县配套 12 万元，高中免学费县配套 5 万元，高中助学金县配套 16 万元，寄宿生生活补助费县级配套资

金 50 万元，大学生村官国家助学贷款代偿金 8 万元，职教切块经费 100 万元，《新华每日电讯》征订费 11 万元，高考补助 150 万元，班主任津贴 1278 万元，教师奖励经费 200 万元，人才引进经费 200 万元，教研督导和教学研究工作经费 60 万元，学生运动会、艺术节活动经费 100 万元，营养餐炊事员补助 292.2 万元，走教教师交通费 30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教育专户及局机关经费收支情况。2023 年，我局专项经费户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360.4158 万元，支出 7360.4158 万元，无结转结余。机关经费户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5.7273 万元，支出 1025.7273 万元，无结转结余。

分科目情况：专项经费户教育支出拨款 5955.0293 万元，支出 5955.0293 万元，无结转结余；科学技术支出拨款 1198.9977 万元，支出 1198.9977 万元，无结转结余；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拨款 206.3888 万元，支出 206.3888 万元，无结转结余；农林水支出拨款 13.9964 万元，支出 13.9964 万元，无结转结余。经费户教育支出拨款 800.4662 万元，支出 800.4662 万元，无结转结余；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拨款 146.3973 万元，支出 146.3973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费 71.9247 万元，养老保险缴费 65.259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230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22 万元；卫生健康（行政单位医疗）支出拨款 40.8638 万

元，支出 40.8638 万元；农林水（扶贫-驻村工作队补助）支出拨款 38 万元，支出 38 万元。

（二）履职效果情况：

一从经济性分析。为提升学校管理与服务意识，2023 年进一步加强全县各学校的管理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检查和指导，各项工作得以顺利开展，各项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预算资金按照规定管理使用。

二从效率性分析。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部门正常的工作运转，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保障了部门各项业务工作的顺利实施。深入开展常态督查考核，将考核排名公开公示，促进了各学校管理等工作的提升。2023 年各项工作按照计划完成进度良好。

三从有效性分析。2023 年，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强化领导，明确分工，按照年初工作安排较好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并取得较好的成绩。

四从可持续性分析。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学校管理，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现代化教育发展，为培养更多的品学兼优的学生奠定了基础。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基本支出没有得到有效的保障。在资金安排实行按政策要求进行总体规范控制，预算进行了细化，部门调剂和平衡手段非常有限，导致一些办学规模小单位财政支出一直得不到应有的保障，

客观上造成这些单位经费不足，影响工作的开展。部分学校资产分散，且种类多、数量大，清查困难，个别学校存在账实不相符情况。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一是建议县级财政逐步加大教育事业发展的投入力度，夯实我县教育事业基础。

二是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增加管理固定资产的管理人员，科学分工分岗。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表：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